浙药高专团[2017]30号

**关于共青团浙江医药高等专科学校第七届委员会组成人员候选人预备人选的请示**

共青团宁波市委员会：

根据中共浙江医药高等专科学校委员会、共青团宁波市委员会关于大会召开的批复文件精神，共青团浙江医药高等专科学校第七次代表大会将于2017年12月22日-23日召开。共青团浙江医药高等专科学校第七届委员会设委员19名，委员候选人23名，差额4名。候选人的构成充分考虑学校团委专职团干部、学院团委专职团干部、学校团委学生团干部、学校学生会主要学生干部等。

在团员民主推荐、广泛征求意见和各代表团充分讨论酝酿、团委会讨论的基础上，经学校党委同意，拟提名王玮蔚等23名同志为共青团浙江医药高等专科学校第七届委员会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按姓氏笔画排序如下：王玮蔚（女）、方亚妮（女）、叶馨怡（女）、朱晓波（女）、朱晓琪（女）、刘琼（女）、孙家锦（女）、孙颖（女）、苏雪静（女）、张 宇、陈励超（女）、陈晓丹（女）、季胜超、竺丹军 、金铭（女）、房颖菲（女）、胡 骞、俞 佳（女）、莫莉琳（女）、徐丹丹（女）、徐丹群（女）、虞俊华、戴晓娜（女）。

以上请示，妥否，请批复。

附件：

共青团浙江医药高等专科学校第七届委员会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情况简介

 2017年11月20日

主题词：**共青团 委员会 候选人 请示**

浙江医药高等专科学校团委 二0一七年十一月二十日印发